

• 服務範圍

體弱個案：觀塘(一區)

普通個案：康雅苑、康栢苑、康瑞苑、康盈苑、德田邨、廣田邨、啟田邨、高怡邨、高俊苑、高翔苑、油塘邨、油美苑、油翠苑、油麗邨、鯉魚門邨、鯉魚門、油塘中心、鯉魚門房屋用地及東隧旁居屋用地

• 申請方法

1. 體弱個案

申請人士或其親友可透過綜合家庭服務中心、醫務社會服務部、長者服務單位等轉介到社會福利署之安老服務統一評估管理辦事處作評估及轉介。

2. 普通個案

申請人士或其親友可透過轉介、致電或親臨服務隊提出申請。

• 退出/終止服務

- 服務使用者可主動提出退出服務；
- 經服務隊專業人員評估後確定為不再需要服務，服務使用者會預先獲得終止服務的通知，並在適當情況下把服務使用者轉介至所需服務。

• 收費

根據社會福利署釐定標準及按服務使用者之經濟狀況計算收費。

• 服務營運時間

星期一至六：上午八時至下午六時；

其他時段按服務使用者需要提供服務。

• 聯絡方法

地址 九龍藍田德田邨德隆樓B翼地下1-2號

電話 2340 0100

傳真 2349 5246

電郵 ktihcst.sc@hkm.salvationarmy.org

網址 www.salvationarmy.org.hk/ssd/ktihcst

(修訂日期: 2/2024)



九龍東長者綜合服務 觀塘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隊

救世軍是一間國際基督教教會和慈善組織，致力於塑造生命、關懷社群和造就信徒，自 1930 年起服務香港社會，因著神的愛積極回應本土需要，向處於危難和天災中的人提供援助，工作包括：傳揚福音，支援困難中的家庭，關懷弱勢長者，啟迪兒童及青少年，扶持殘障人士，扶助邊緣社群及救援災民。

• 服務宗旨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隊會按個別服務使用者的需要提供適切的服務，以實踐「老有所屬」和「持續照顧」的理念，旨在為社區生活的長者、殘疾人士及有社會需要的個人及家庭提供各種服務和全面的照顧及支援；並為身體機能屬中度或嚴重受損的體弱長者提供一系列全面的照顧及支援服務，協助他們盡可能繼續居家安老，達致或保持最佳的活動功能。此項服務亦為護老者提供支援服務，以紓緩他們的照顧壓力。

• 服務目標

讓服務使用者：

- 留在自己選擇的安全和熟悉的社區環境生活；
- 達致及保持最佳的活動功能及獨立生活能力；
- 掌握所需技能以適應健康狀況的轉變；
- 避免過早長期及在不適當情況下入住醫院及接受院舍照顧服務；
- 紓緩護老者的照顧壓力。

• 個案類別

➤ 體弱個案

服務對象：

- 年滿 65 歲或以上(年齡介乎 60 至 64 歲的人士，如證實有照顧和支援服務的需要，亦可使用家居照顧服務)；
- 在社區居住並且沒有接受院舍服務；
- 健康情況穩定；
- 需要全面的照顧計劃，包括周詳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
- 家居照顧服務使用者的護老者。

向體弱個案所提供的服務包括：

1. 直接照顧服務

- | | |
|-----------|---|
| - 照顧管理和評估 | - 恢復及維持性的復康運動、任何其他治療運動或活動、家居環境安全評估及改善建議、言語治療等 |
| - 個人照顧 | - 認知障礙症照顧 |
| - 基本護理 | |
| - 特別護理 | |

2. 支援服務

- | | |
|---------------|---|
| - 日間到戶看顧 | - 家居環境安全評估及改善建議 |
| - 膳食服務 | - 安排或轉介至其他與醫療和復康相關的合適服務 |
| - 家居照顧 | - 護老者支援服務，包括支援有需要的護老者 |
| - 交通及護送服務 | - 護老者支援計劃，以切合護老者照顧不同身體缺損程度和範疇的長者 |
| - 中心為本的日間照顧服務 | - 其他支援服務，例如處理醫療廢物、處理污染被服、處理醫療設備／用品、備存記錄、申報、社交及康樂活動、健康講座等。 |
| - 暫託服務 | |
| - 輔導服務 | |
| - 護老者到戶訓練 | |
| - 24 小時緊急支援 | |

*服務隊專業人員會因應個案的不同需要而訂定服務內容及次數。

➤ 普通個案

服務對象：

- 長者：指年滿 65 歲或以上的人士。年齡介乎 60 至 64 歲的人士，如證實有需要，亦可使用家居照顧服務；
- 殘疾人士：指各類殘疾人士，包括弱智人士、肢體傷殘人士或精神病患者。精神病患者須證明其精神狀況穩定及沒有攻擊性／暴力行為；
- 有社會需要的個人及家庭：指患有長期病或健康欠佳的人士，或因遺棄、突發性疾病、住院、監禁及死亡等事故而遭遇困難的家庭。

*除為需要緊急援助的人士提供即時服務外，服務隊會優先考慮為下列人士提供服務：

- 個人及家庭支援系統薄弱的低收入人士，例如低收入在職家庭〔收入水平不高於綜合社會保障標準援助金的 1.5 倍〕及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受助人士，尤其是需要放下照顧者責任才能重返就業市場的人士；
- 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輪候申請人；
- 已離開為體弱長者提供家居照顧服務的服務使用者。

*服務隊在特殊情況下，會向接受院舍照顧的服務使用者提供回家度假期間的護送服務及其他援助服務。

向普通個案所提供的服務包括：

- | | |
|-------------|-------------------|
| - 個人照顧服務 | - 日間到戶看顧服務 |
| - 簡單護理服務 | - 家居環境安全評估及改善建議 |
| - 一般運動 | - 購物及送遞服務 |
| - 一般家居或家務服務 | - 洗衣 |
| - 護送 | - 膳食服務 |
| - 照顧幼兒 | - 其他服務，例如照顧者支援服務等 |

*服務隊專業人員會因應個案的不同需要而訂定服務內容及次數。

➤ 輕度缺損個案

輕度缺損長者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旨在為區內 60 歲或以上正在輪候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經指定的評估工具^{註1}評估為身體機能有輕度缺損或需更高程度照顧服務的長者，提供所需的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讓他們可繼續居家安老。

服務對象

- 60 歲或以上，居於社區，沒有接受院舍服務；
- 正在輪候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普通個案）的服務；以及
- 經指定的評估工具評估為身體機能有輕度缺損或需更高程度照顧服務的長者；或
- 經「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評估後建議適合接受家居支援服務並由社工向相關服務隊作出轉介。

服務內容

- 為身體機能有輕度缺損或需更高程度照顧服務的長者提供的服務包括：

- 個人照顧	- 護送服務
- 家居清潔服務	- 日間到戶看顧
- 家居安全評估及改善建議	- 購物及送遞服務
- 膳食服務	- 一般運動
- 簡單護理	- 其他服務 - 例如護老者支援服務等
- 服務隊會因應個別服務使用者的不同需要而訂定服務內容及次數。

收費

服務使用者須作共同付款，而其所須支付的金額會根據其住戶入息而定，並可能每年調整。

^{註1} 社署已委託顧問制訂一套簡易標準評估工具，以識別身體機能有輕度缺損的長者及其服務需要。